

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

湘绣艺术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工作方案

为做好 2021 届刺绣设计与工艺专业（湘绣设计与工艺方向）学生毕业设计各项工作，保障 2021 届毕业设计作品质量，通过“线上+线下”毕业设计作品展示 2021 届毕业生在校三年期间的学习成果，汇报湘绣艺术学院在湘绣人才培养、湘绣设计研发等方面所取得的成果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机构

成立以湘绣艺术学院院长担任组长，副院长、副书记担任副组长，艺术总监担任顾问，工学部主任、毕业设计指导教师为成员的毕业设计工作小组，负责本部门 2021 届毕业设计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与过程管理。

组 长：唐利群

副组长：吴俊、蔡胜男

顾 问：刘爱云

成 员：谢文波、胡咪娜、赵蓓瑛、李利华、陈阿平、杨文、肖念、毛蓓丽、杨荣、朱婷、周毅

工作职责：

1. 审定毕业设计选题、召开毕业设计动员大会。
2. 督查毕业设计进度，保证毕业设计作品质量；
3. 组织、指导、审定毕业设计相关材料；
4. 组织和执行毕业设计答辩和成绩评定工作；
5. 组织毕业设计专题空间的建设工作；
6. 组织和策划毕业设计作品展览展示工作；
7. 处理毕业设计实施过程中的其他重大问题。

二、工作流程

1. 根据教务处下达的毕业设计工作总体要求编写部门《2021 届毕业设计工作方案》；
2. 进行 2021 届毕业设计工作动员；
3. 开展 2021 届毕业设计选题的征集、申报、审定工作；
4. 指导教师给学生下达《毕业设计任务书》；
5. 学生提交毕业设计方案，交指导教师审核；
6. 进行毕业设计各阶段的督查；
7. 学生完成毕业设计作品，提交《毕业设计成果报告书》；
8. 指导教师审阅并给出综合评价意见，填写《毕业设计评阅表》；
9. 完成毕业答辩、成绩评定，做好评优推荐工作；
10. 进行 2021 届毕业设计作品展的策划与布展（线上+线下）；
11. 完成《毕业设计任务书》、《毕业设计成果报告书》等文档的整理工作，并上传至专题空间；

12. 完成部门 2021 届毕业设计工作书面总结报告。

三、具体工作部署

1. 2020 年 11 月上旬，完成部门《2021 届毕业设计工作方案》；

2. 2020 年 11 月下旬，完成毕业设计选题的选择与审核工作。由专业带头人、工学部主任组织本专业教师研讨并填写好《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选题申报书》；

3. 2020 年 12 月上旬，召开系部 2021 届毕业设计动员大会，落实毕业设计指导教师的分组与安排、听取师生代表发言，督促毕业设计工作进度；

4. 2020 年 12 月下旬，毕业设计指导教师组织 18 级毕业生完成《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任务书》的填报工作；

5. 2021 年 3 月初，毕业设计工作小组进行第一阶段的中期检查；

6. 2021 年 4 月初，毕业设计工作小组进行第二阶段的中期检查；

7. 2020 年 12 月—2021 年 4 月，毕业设计指导教师指导毕业生完成《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任务书》、《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作品成果报告书》等资料的撰写、修改、定稿、汇总、自查等相关工作并上报毕业设计工作小组组长、副组长审核；

8. 2021 年 5 月中下旬，毕业设计工作小组完成毕业设计终期检查工作；

9. 2021 年 5 月下旬，完成部门 2021 届毕业设计答辩与成绩评定等相关工作；

10. 2021 年 6 月上旬，完成 2021 届毕业设计优秀作品展的布展工作；

11. 2021 年 6 月下旬完成毕业设计各类文档资料的整理、汇总及上传工作；

12. 2021 年 6 月下旬，完成 2021 届毕业设计总结工作，专业带头人、毕业设计指导教师、工学部主任一同研讨，形成毕业设计工作书面总结。

